

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 公告

檔 號：
保存年限：

地址：臺北市士林區士東路 190 號
聯絡電話：(02) 2833-1911 轉 5821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29 日發

發文字號：士檢迺總贓字第 0572 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署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已裁判確定案件，扣押逾 1 公斤之毒品（含第二級至第四級）名稱、數量，經公告後十日內無機關（構）申請領用者，依法銷燬之。

依據：依醫藥研究訓練或製成標準品用毒品及器具管理辦法第八條第一項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保管年度字號	毒品名稱	數量	單位
111 年毒保字第 841 號	甲基安非他命	28 包 14644.4	公克

檢察長 顏迺偉